
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

谈判文件

招标编号：XJCY-2024（MNS）-FW-033

采购人：玛纳斯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编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9
供 应 商 须 知 附 表	
.....	11
A 说 明.....	13
B 谈判文件.....	14
C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的 编 写	
.....	152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E 谈判程序.....	18
F 授予合同.....	22
G 谈判失败条件.....	23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4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25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36
1. 检验.....	36
2. 售后服务.....	36
3. 报价要求.....	36
4. 付款方式.....	36
5. 交货期.....	37
6. 交货地点.....	37
第 六 部 分 范 本 格 式	
.....	368

附表一.退谈判响应保证金的函..... 45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项目名称：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XJCY-2024（MNS）-FW-033

一、招标条件：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玛纳斯县民政局的委托，对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兹邀请合格供应商以政采云报名的形式前来投标。

二、采购内容及预算

1. 采购内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开展招标工作（详见采购文件）。

2. 采购预算：**20 万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磋商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止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公章；

（2）具有有效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次招标拟采用的资格审查办法为：资格后审。

四、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26日至2024年03月2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采购文件获取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元。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9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9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发布于新疆政府采购网。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响应文件电子标书；
2.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

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95763；

3. 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电子标书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

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 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 作为其价格分。

3. 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在投标截止之日前，应提交投标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投标保证金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

保证金金额：肆仟元整（¥4000 元）

账户名称：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帐 号：65050188863700001562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支行

开户行行号：105881000833

注：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

提交保证金，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投标项目名称，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玛纳斯县民政局

地址：新疆玛纳斯县凤城路 83 号

项目联系人：马鸿翔

项目联系方式：0994-66682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F 座 13 楼
1311 室

项目联系人：郑歆檬

项目联系方式：1869013666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目 录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2. 定义
3. 合格的供应商
4. 供应商资格
5. 谈判响应费用

B. 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构成
7. 谈判文件澄清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10. 谈判响应语言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2.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3. 谈判响应报价
14. 报价货币
15.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 谈判响应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7. 谈判响应有效期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9. 谈判响应保证金

-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 2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 E. 谈判程序
 - 21. 谈判开始
 - 22. 谈判过程
 -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 24.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 25.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 F. 授予合同
 - 26. 合同授予标准
 - 2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响应的权力
 - 28. 成交通知书
 - 29. 签订合同
 -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XJCY-2024（MNS）-FW-033
2	项目委托方：玛纳斯县民政局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F座13楼1311室 邮编：831100 电话：18690136665
4	谈判响应保证金：（4000元）肆仟元整（须足额交纳）。
5	谈判响应语言：中文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6	<p>供应商资格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磋商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止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公章； （2）具有有效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次招标拟采用的资格审查办法为：资格后审。
7	<p>谈判响应保证金金额：（4000元）肆仟元整</p> <p>谈判响应保证金形式：电汇等（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p> <p>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谈判有效期一致。</p>

8	谈判响应有效期： 90天 （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9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递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开标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需递交纸质版份数：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套，副本壹套；电子版文件：壹份（以U盘形式递交）；
10	预算金额： 20万元 。（不接受任何超预算报价）
11	谈判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3月29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供应商应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通过政采云平台自助查询、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或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95763。
12	谈判开始时间： 2024年03月29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授 予 合 同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成交商须向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比例按照国家《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的收费标准执行。	

备注：黑体部分为实质性响应内容，如不符合，将视为谈判响应无效。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2 “委托方”系指玛纳斯县民政局；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通知书”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谈判文件所要求的服务的、资格审查合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供应商资格（实质性内容）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磋商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止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公章；

（2）具有有效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谈判响应费用

5.1 无论谈判响应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B 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构成

6.1 谈判文件包括：

- (1)谈判邀请；
- (2)供应商须知；
- (3)服务需求一览表；
- (4)合同条款；
- (5)范本格式。

6.2 谈判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谈判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谈判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收到谈判文件日起至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并及时送至所有供应商；

7.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质疑，须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

收到书面质疑后尽快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以澄清变更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澄清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8.3 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澄清变更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谈判响应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谈判响应可能被拒绝。

10. 谈判响应语言

10.1 谈判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谈判响应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1.1 谈判响应文件由经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格式见第五部分范本格式）。

第一节、经济文件

第二节、商务文件

第三节、技术文件

11.2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1.3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按时上传。

12.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3. 谈判响应报价：

13.1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

13.2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报价表中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报价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

15. 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 供应商必须上传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

(2) 供应商所有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法人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贰佰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公章。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16 谈判响应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 (1) 服务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 (2) 服务的详细资料；
- (3) 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服务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谈判采购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谈判响应的有效期

17.1 谈判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谈判响应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8.1 谈判响应文件须在开标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8.2 谈判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18.3 谈判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8.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谈判响应概不接受。

19. 谈判响应保证金

19.1 供应商按肆仟元整缴纳，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谈判响应保证金。

19.2 本次谈判采购接受以电汇等形式作为谈判响应保证金的支付形式，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其有效期应超过谈判响应有效期一致。谈判开始前，谈判响应保证金必须到账。

19.3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9.4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响应保证金的谈判响应，将被视为谈判响应无效。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 谈判有效期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谈判响应

文件中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谈判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谈判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9.5.2 成交通知书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19.5.2.1 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19.5.2.2 按须知第 32 条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9.5.2.3 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1.1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2024 年 03 月 29 日上午 11:00 时（北京时间）

谈判响应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1.2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邀请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谈判文件规定的地点。

21.3 出现第 8.2 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1.4 ▲响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处，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21.5 ▲响应文件封面供应商落款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需由法

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文件正本须逐页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法人或法人授权人代表签字。

22.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谈判响应文件。

22.3 供应商不得在谈判开始时间起至谈判响应有效期期满前撤销谈判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谈判响应保证金。

E 谈判程序

23. 谈判

23.1 本次谈判按谈判文件中谈判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谈判，将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谈判会。

为保证项目评审顺利进行，投标供应商应使用带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摄像头、麦克风、音响等设备）的电脑参与开标，并确保能够正常使用。如因供应商设备原因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23.2 对采购方的纪律要求

采购方不得泄露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3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谈判或者与采购人串通谈判，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

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

23.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谈判有关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23.4 对谈判小组成员要求谈判纪律

23.4.1 谈判小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谈判响应文件提出评审意见。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谈判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谈判依据。

23.4.2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方征询确定成交意向。

23.4.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3.4.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4. 谈判过程

24.1 谈判的依据为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2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核。审核内容按本须知第4条规定执行。

24.3 对通过资格审核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将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4 评审原则

24.4.1 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谈判小组将确定每一谈判响应

是否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是指谈判响应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谈判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5.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谈判小组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供应商进行澄清答疑，请供应商澄清其谈判响应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谈判时法人或法人授权人代表应作书面记录。但不得对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5.3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办法

26.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

26.2 谈判小组和供应商谈判过程中作出的承诺是否符合谈判文件中对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

26.3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对所有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

二次或多次报价，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26.4 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

26.5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意见，确定最终响应报价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如果成交供应商的实际情况与其谈判资料不相符，将取消资格，由次低价的成交候选人递补，或废标后重新组织采购。

26.6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6.6.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6.6.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6.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6.6.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7.1 谈判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成交通知书的建议等谈判小组成员或参与谈判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谈判小组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谈判。

27.2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进行有利影响谈判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谈判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谈判资格。

28. 本项目 100%预留给中小微企业，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F 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 28.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 28.2 最低谈判响应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28.3 如有特殊情况的产品则特殊处理。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谈判响应的权力
-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谈判响应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成交通知书
- 30.1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3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其谈判响应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 31.1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买方和成交通知书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1.2 如成交通知书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没收其谈判响应保证金。
- 31.3 谈判文件、成交通知书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保证金
- 32.1 成交通知书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3.1 成交通知书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3.1.1 支付比例见供应商须知表。（不含税）

33.1.2 成交通知书须按第33.1.1条规定的标准以电汇或现金的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4. 采购商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G 谈判失败条件

3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 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37. 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38. 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

(二) 项目合同期

2024年3月至2024年11月前

(三) 项目内容

根据2024年民政局工作安排，计划实施玛纳斯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促使社会救助工作中摸底排查、定期复核等环节更加透明、公正，坚决杜绝“漏保”“错保”等风险隐患，提升社会救助工作的服务质量，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实施单位：玛纳斯县民政局

具体内容：该项目的目标是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签订服务协议，协助基层开展低收入人口摸排和监测预警、开展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组织开展社会救助示范性培训以及进行社会救助政策的宣传。具体执行内容如下：

1、**对社会救助经办人员进行培训：**主要是针对各乡镇从事民政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分为政策培训和业务培训两大类。

2、**入户探访、建档：**主要对社会救助对象开展入户探访、建档立卡工作。至少完成对低保全部人员建档立卡。每年对在保对象复核两次，对未纳入保障对象人员每季度排查一次。

3、**救助对象访询调查：**主要是对救助对象的救助政策知晓情况、满意度调查、每月抽查不少于20户低保对象，询问其每月低保到位情

况、家庭困难情况等。

4、低保、特困和临时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主要是利用居民家庭经济核对信息管理系统对在册困难群众的家庭经济状况信息开展核对工作。对县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和特困供养人员信息每月开展火化信息比对，每月开展车辆信息、户籍信息、婚姻信息、人社退休信息、个体经营信息、残疾信息、工商法人信息、财政供养人员信息、住房信息等信息比对，合并同类信息、重复信息，确定存疑数据，下发相关乡镇进行核查。

5、对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主要是对低收入家庭申请受灾人员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和临时救助等专项救助时，开展家庭经济状况核对。

组织救助政策宣传：组织一次救助政策知识竞赛，制作一批社会救助政策小视频转发至各乡镇学习。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_____（下称甲方）和_____（下称乙方）就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签订本合同。

1. 定义

1.1 在此合同中按照说明解释下列术语：

1.1.1 “合同”指的是甲方和乙方之间的协议，它被记录在双方签订的合同里，包括所有的附件和由证明体现的所有文件，包括其投标期间的所有文件及承诺。

1.1.2 “合同价格”是指在合同下可付给乙方的全部正确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

1.1.3 “合同产品”是指乙方根据合同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机器、装置、仪器、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材料和所有各种物品。

1.1.4 “技术文件”是指与合同产品相关的设计、开发、制造、监造、检验、施工、安装、调试、性能验收试验、验收和技术指导等文件（包括图纸和各种文字说明、标准），用于甲方对合同产品进行正确运行和维护的文件。

1.1.5 “服务”是指由乙方提供的与设计、制造、检验、施工、安装、调试、性能验收试验、验收直至最终验收证书签发相关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等（包括人员培训）全过程的服务。

1.1.6 “免费服务期”是指合同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

1.1.7 “甲方”指的是_____。

1.1.8 “乙方”指的是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及服务的制造厂商或供货商。

1.1.9 “验收”系指甲方依据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产品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 合同标的

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合同产品，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合同产品。

2.1 产品名称：_____

2.2 凡乙方供应的产品均应是全新、安全、经济、技术先进并且是成熟可靠的。

2.3 合同产品的技术规范、技术经济指标和性能按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如果有的话）、乙方的《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有关要求执行。

2.4 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供货范围按乙方在响应文件报出的并经甲方同意

认可的供货范围执行。

2.5 乙方负责合同产品的运输及保险。

3. 供货范围

3.1 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产品、技术资料、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采购文件》,均应由乙方负责将所缺的产品、技术资料、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等补上,且不发生费用问题。

3.2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不属技术规范中漏设或采购文件要求中漏项所造成的任何遗漏和缺项,而纯属乙方的不慎所造成,不管其漏项和短缺的产品的金额是多少,均由乙方补齐,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产品供应清单

3.3.1 合同谈判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合同产品及服务进行适当的调整,具体增减幅度不超过成交价格的10%,如果本次公开招标采购的所有投标报价均超过采购人的项目预算,采购人保留废标的权利。

3.3.2 合同产品的供应清单按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如果有的话)、乙方的《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有关要求执行。

4. 合同价格

4.1 本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为_____万元(大写:_____)。

本合同价格包括合同产品、税费、运杂费、保险费、技术资料、服务、验收等与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4.1.1 合同产品价格为_____万元。

4.2 上述合同价格是合同产品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的固定不变价格,借任何理由调价都是不允许的。

5. 付款方式

5.1 签订合同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软件安装完毕并测试通过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最终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10%。

6. 实施周期

签订合同后两个月内,乙方必须保证完成合同内的所有内容,但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后除外。

7. 交货地点

按照采购人要求。

8. 专利权

乙方开发完软件通过最终验收，且甲方付清全部合同款后，乙方应将软件全部源代码移交给甲方，软件知识产权由甲方单独享有。

9. 技术资料的交付

9.1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全套技术资料。

10. 维护与索赔

10.1 免费服务期（包含相关设备质保）

10.1.1 免费服务期是指合同产品安装、调试检测完毕并经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周期，软件免费维护期一年（但不包括甲方在系统软件开展正常业务的运行维护）。

10.1.2 在此服务期内，乙方应对合同产品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10.2 在服务期内，如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有缺陷，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认为如属乙方责任，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在接到甲方索赔文件后，应立即无偿调试、升级、赔款，由此产生的到现场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10.3 如由于乙方责任需要更换、修理有缺陷的产品，而使合同产品停运时，则免费服务期按实际调试或升级、换货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且新更换或修理的产品，其免费服务期应重新计算。

10.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0.5 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实施周期将产品交付使用时（不可抗力除外），甲方有权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迟交1~7天，支付迟交产品合同总金额的0.5%，不满7天按7天计算；迟交违约金的额度不得超过迟交产品合同金额的5%；乙方支付迟交违约金，并不解除乙方按照合同继续交货的义务。

11. 安装调试

11.1 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甲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11.2 乙方免费负责合同产品在甲方的安装、调试，甲方协助开展工作；

11.3 乙方安装调试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及时到达甲方现场，直至安装调试结束、通过验收；

11.4 乙方负责安装调试期间产生的和合同产品有关的任何费用；

11.5 上述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按相应的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11.6 乙方如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应赔偿由此甲方造成的所有损

失；

11.7 最终的测试验收报告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认可后生效。

12. 培训

12.1 乙方的安装调试人员有义务对甲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

13. 检验

13.1 对于乙方提供的所有产品，甲方可委派相关人员进行检验，验收合格后，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经检验不合格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2 具体的检验标准按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并经甲方确认的规定执行。

14. 违约责任

14.1 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实施周期将产品交付使用时（不可抗力除外），采购人有权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迟交 1~4 周，每周支付迟交产品合同总金额的 1%；

迟交 5~8 周，每周支付迟交产品合同总金额的 1.5%；

迟交 9 周以上，每周支付迟交产品合同总金额的 2%；

不满一周按一周计算。

乙方支付迟交违约金，并不解除乙方按照合同继续交货的义务。

14.2 乙方对于根据本合同承担的赔偿和违约责任不论单项或多项累计将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15. 合同的变更、修改、中止和终止

15.1 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修改。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该项建议由一方按顺序编号的修改通知书向对方签发，修改通知书副本经对方签署人会签后返还给修改通知书一方。如果双方共同认为该项修改会对合同价格和交货进度有重大影响时，乙方应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书后的 14 个工作日内，提出影响合同价格和/或交货（完工）期的详细说明。双方同意后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经主管部门审核盖章后生效。将修改后的有关部分抄送原合同有关单位。

15.2 如果乙方有违反或拒绝执行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时，甲方将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确认无误后应对违反或拒绝作出修正，如果认为在 5 个工作日内来不及纠正时，应提出修正计划。如果得不到纠正或提不出修正计划，甲方将保留暂停履行本合同的一部份或全部的权利。对于这种暂

停，甲方将不出具变更通知书，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索赔将由乙方负担。

15.3 根据 14.2 条款规定，如果甲方行使暂停权利后，甲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乙方支付暂停部分的款项，并有权将在执行合同中，预付给乙方的暂停部分款项索回。

15.4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国家计划调整而引起本合同无法正常执行时，乙方或甲方可以向对方提出暂停执行合同或修改合同有关条款的建议，与之有关的事宜双方协商办理。

15.5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乙方产品质量低劣或合同履行困难，甲方有权利终止合同并另择供货人。

16. 不可抗力

16.1 不可抗力是合同签字生效后发生的非有关方所能控制的，并非合同方过失的、无法中止的、不能预防的社会和自然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严重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破坏、动乱、社会敌视行为、正式罢工等等。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合同义务执行时，则延迟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价格。

16.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和电报通知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同时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将此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16.3 如双方对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估计将延续到一百二十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包括交货、试运行和验收等问题）。

16.4 如果不可抗力使交货时间严重影响了工程进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遗留问题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2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人民法院审理。

17.3 双方约定的有审判管辖权的审判机关为：_____

17.4 法院判决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17.5 上述过程发生的费用除另有规定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17.6 在法院判决期间，除提交法院判决的事项外，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18. 其它

18.1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签字。本合同经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正本__份,副本__份,其中乙方执正本__份,副本__份;甲方执正本__份,副本__份。

18.3 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8.4 乙方在取得甲方同意后所选定的分包商应被视为同乙方一样为履行本合同对甲方承担责任。其过失疏忽或其它任何违反合同的行为,应由乙方直接承担。

18.5 本合同项下双方相互提供的文件、资料、双方除为履行合同的目地外,均不得泄露给与工程无关的第三方。

18.6 本合同明确了双方所有的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不享有或承担合同规定以外的权利和义务。

18.7 甲、乙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如果有的话)、乙方的评标答疑记录、乙方的《响应文件》、《采购文件》及其澄清函、变更函(或通知等)均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是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同等具有法律效力。

18.8 双方所有的权利和义务以成交后签署的文件为准,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范本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检验

- 1.1 货物到达目的地，买方、卖方及买方聘请相关专家一同开箱验货；
- 1.2 卖方提供的所有货品应符合中国以及国际通行的标准，并应附有相应的测试报告、合格证书；
- 1.3 具体的标准应在供应商递交的文件中明确规定，并在合同中由双方确认。

2. 售后服务

- 2.1 供应商须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配有较强的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保证到达现场服务时间小于 2 小时。

3. 报价要求

- 3.1 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包含安装费、税费以及其他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
- 3.2 买方指定交货地（采购人）交货价；
- 3.3 列出详细的清单以及所需提供的相关服务的费用，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型号、产地、制造商、单价、总价。

4. 付款方式

- 4.1 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 4.1.1: 货物抵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7%，留 3% 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 4.1.2: 为了确保设备投标参数完全响应甲方采购文件的要求，乙方在

签订合同前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以电汇、支票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在设备正常运行壹年后，与采购文件完全响应一次性退还乙方。

5. 交货期

5.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

6. 交货地点

6.1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注：若此部分与第三部分冲突，应以第三部分为准。

第六部分 范本格式

1、 谈判响应书

致： 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递交下述文件。

- （1） 报价表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3） 规格、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按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技术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关文件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谈判响应保证金，形式（电汇），金额为（注明币种）。
- （8） 彩页介绍等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总报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谈判响应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投标或收到的任何谈判。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公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名称	数量	服务商	规格型号	投标报价 (万元)	投标 保证金	交货期	备注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代表签字:

注：1、电子版投标文件内附《开标记录表（第一次）》

2、折扣条件与折扣声明应在表下注明。

3、不接受任何超预算报价。

3、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技术要求	品牌	单价（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							
合计金额：				元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品目。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代表签字：

6、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设备名称）的谈判，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注：凡公司法人前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附法人身份证及法人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7、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项目编号*）谈判，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谈判，并有能力提供 （*项目名称*）项目中的 （*货物名称*）谈判货物及相关服务，并证明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电话：

8、近三年在国内和新疆地区的业绩表

9、团队证明文件（所有团队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9.1、内容见“供应商须知”第 15 条。

9.2、其它一切有利于供应商的证明材料

10、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包括售后服务方案、质保年限、交货期等）

11、《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12、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中，保证做到：

一、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保证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文件均是真实、有效的.

二、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给与有关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 如果我公司成交，将严格按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保证现场实施方案与投标实施方案是一致的。如有违反,用户有权依照相关法律追究相应责任。

四、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经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

附表一：退谈判响应保证金的函

致新疆崇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_____

开户行名称：_____

开户行行号：_____

账号（基本账户）：_____

税 号：_____

联系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项目名称：_____

投标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_____（电汇、网银）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_____

备注：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我公司将按退投标保证金的函内容，在3~5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电汇至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财务电话：0991-4639656。